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处理农村民间纠纷法律指南>>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处理农村民间纠纷法律指南>>

13位ISBN编号：9787533536886

10位ISBN编号：7533536886

出版时间：2010-8

出版时间：福建科技出版社

作者：游劝荣　等编著

页数：25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前言

随着农村经济发展和改革进程的逐步推进，广大农民的思想观念正发生着深刻变化，权利意识逐渐觉醒，各种民事纠纷也日益增多。
在此背景下，提高广大农民朋友的法律意识，帮助他们知法、懂法、守法、用法，自觉通过法律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对于促进农村和谐发展，加快新农村建设步伐，实现乡风文明，构建和谐社会，无疑有着十分重大的现实意义。
本书是一本面向广大农民朋友的通俗法律读物，其编写宗旨就是让写在纸上的法律真正融入农民朋友的生活，让他们真切地感受到法律的存在和功能，切实体会法律给予的关怀与保护。
本书选择的200多个典型案例都发生在农民朋友的日常生活中，涉及农民人身权益、财产权益、消费者权益保护，合同、婚姻家庭、财产继承等法律关系处理，以及民事纠纷解决方法。
全书以最新颁布的法律法规为依据，力求用平实的话语对案例进行深入浅出的剖析，使农民朋友了解隐藏在这些问题背后的法律知识，进而总结出生活中的法理。
限于编者水平，书中难免存有疏漏。
谬误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内容概要

本书分人身权益保护、财产权益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合同关系、婚姻家庭关系、财产继承关系、民事纠纷的解决方法等部分，以案例分析的形式介绍各类民间纠纷处理的依据。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处理农村民间纠纷法律指南>>

书籍目录

人身权益保护 1.因见义勇为而使自己受到损害，谁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暂时丧失意识损害他人，是否承担责任？
3.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幼儿园受到意外伤害，幼儿园是否承担责任？
4.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在学校受到意外伤害，学校是否承担责任？
5.中学生在校打闹造成损害，学校是否承担责任？
6.请客劝酒致朋友酒精中毒，谁应该负责？
7.机动车发生事故造成损害，谁承担赔偿责任？
8.借用他人机动车造成交通事故，谁承担赔偿责任？
9.因第三人过错造成环境污染，谁承担赔偿责任？
10.横穿铁路被撞身亡，谁承担赔偿责任？
11.燃放烟花致重大伤亡，谁承担赔偿责任？
12.高度危险作业造成他人损害，谁承担赔偿责任？
13.承揽人为定做人完成约定工作时发生人身伤害，谁承担赔偿责任？
14.义务帮工受伤致残，受益人是否承担责任？
15.在村委会组织的义务劳动中劳动工具断裂致人受伤，致害人无过错，谁承担赔偿责任？
16.无偿搭乘受到伤害，谁承担赔偿责任？
17.被狗咬伤，谁承担赔偿责任？
18.施工导致道路通行危险造成他人损害，谁承担赔偿责任？
19.暴雨导致房屋倒塌造成他人损害，谁承担赔偿责任？
20.电动车载人被道路堆放物绊倒，致害人是否应赔偿？
21.树木折断伤人，谁承担赔偿责任？
22.坠物伤人叉无法确定坠物所有人，谁承担赔偿责任？
23.受到以前的男友诽谤时怎么办？
24.冒用他人姓名写检举信是否侵犯他人姓名权？
25.随意搜身违法吗？
26.照片未经同意被擅做路旁广告是否侵犯肖像权？
27.非法处理死者遗骨遗体是否构成侵权？
财产权益保护 1.待嫁女是否享有与男子同样的土地承包权？
2.丧偶妇女改嫁后，村委会收回其原承包地合法吗？
3.承包合同的转包与转让有什么区别？
4.土地承包经营权转让为什么要登记？
5.土地承包经营权互换应具备哪些要件？
6.发包人采用强制手段干扰承包人的生产经营活动，应承担哪些责任？
7.承包期内承包方全家迁入小城镇落户，其土地承包经营权能否保留？
……消费者权益保护合同关系婚姻家庭关系财产继承关系民事纠纷的解决方法

章节摘录

其次，随意搜身的行为，还严重侵害了公民的人格尊严。
宪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的人格尊严不受侵犯。
禁止用任何方法对公民进行侮辱、诽谤和诬告陷害。
”民法通则第一百零一条规定：“ 公民、法人享有名誉权、公民的人格尊严受法律保护，禁止用侮辱、诽谤等方式损害公民、法人的名誉。
”一般来说，人格尊严遭受侵犯，往往会使公民对自己社会价值的自我评价降低，使公民的自尊心受到伤害，从而给公民带来精神痛苦和情绪紧张等不良后果。
而超市当众对消费者进行搜身或逼其脱衣检查必然会对消费者的自尊心造成严重的伤害，使消费者对自己社会价值的自我评价降低，因此这是对其人格尊严的一种践踏，是侵犯公民的人格权的违法行为。
再次，超市搜身的行为还侵害了公民的名誉权。
超市搜身的行为会使不知情者误以为被搜身者确系小偷，从而对其品格产生怀疑，影响了社会对他的正确看法和评价，损害了他的名誉，构成名誉侵权。
以上搜身所造成的种种侵权，造成了对被搜身者的精神损害。
根据民法通则、侵权责任法的规定，侵权者应当承担停止侵害、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等责任，并且，还应根据具体情况赔偿一定数额的金钱。
同时，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四十条第三项的规定，由公安机关对责任人处以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并处五百元以上一千元以下罚款。

编辑推荐

《处理农村民间纠纷法律指南》：“ 新农家文化生活 ”丛书

第一图书网, tushu007.com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